

成都天府新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新兴中学等 8 个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7 月 20 日，成都天府新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召开了“新兴中学等 8 个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四川省工业环境监测研究院编制的《成都天府新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新兴中学等 8 个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代表现场查看该项目情况，听取了业主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验收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包括新兴中学、沙河中学、鹤林幼儿园、鹤林小学、天府九小、红豆幼儿园、红豆小学、橡树林幼儿园。项目性质为新建项目。建设地点：新兴中学位于天府新区新兴镇柏杨村四组，油坊村一组；沙河中学位于天府新区华阳街道沙河社区五组；鹤林幼儿园、鹤林小学位于华阳街道林村一组、二组；天府九小位于兴隆街道保水村五组；红豆幼儿园位于万安街道高饭店村四组、六组。建设地点均与环评一致。建设内容包括：新兴中学、沙河中学、鹤林幼儿园、鹤林小学、天府九小、红豆幼儿园主体工程及配套的公辅环保设施；红豆小学及橡树林幼儿园未建设。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8 月 14 日，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经济运行和安全生产监管局以川投资备[2018-510164-82-03-293902]FGQB-0144 号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2018 年 9 月，四川国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成都天府新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新兴中学等 8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0 月 19 日，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环保和统筹城乡局以天成管环统复[2018]214 号下达了《关于成都天府新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新兴中学等 8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本项目中：新兴中学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开工，2021 年 6 月 16 日竣工；沙河中学于 2018 年 11 月 24 日开工，2021 年 4 月 9 日竣工；鹤林幼儿园于 2018 年 11 月 24 日开工，2020 年 6 月 24 日竣工；鹤林小学于 2018 年 11 月 24 日开工，2021

年5月7日竣工；天府九小于2018年11月24日开工，2021年4月30日竣工；红豆幼儿园于2018年11月24日开工，2020年7月1日竣工。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为468万元人民币，占实际总投资的0.36%。

4、验收范围

本项目目前除红豆小学及橡树林幼儿园未建设外，其余基本建设完成。已建成的项目中除食堂、化学实验室、生物实验室外，其余工程均已竣工。食堂、化学实验室、生物实验室主体工程已竣工，但内部设施未安装，待安装完毕后另行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红豆小学及橡树林幼儿园待建设完成后另行验收。

本项目的验收范围主要包括：本项目中新兴中学、沙河中学、鹤林幼儿园、鹤林小学、天府九小、红豆幼儿园主体工程及涉及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根据学生使用情况，各学校实验室、食堂主体工程完成，内部各项设施尚未建设完毕，暂未使用，待全部建设完毕后另行验收。

2、因实验室暂未完成建设，未产生危险废物，配套的危废暂存间暂未建设，待全部建设完毕后另行验收。

本次验收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学生生活废水、教职工生活废水，所有废水均排入各学校设置的预处理池内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经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其中新兴中学排放的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凉水污水处理厂，经处理后最终排入大堰河；沙河中学、鹤林幼儿园、鹤林小学及红豆幼儿园排放的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华阳污水处理厂，经处理后最终排入锦江；天府九小排放的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天府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经处理后最终排入鹿溪河。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柴油发电机废气、汽车尾气、垃圾房恶臭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柴油发电机废气来源于各学校，每个学校均设置备用发电机房并配备柴油发电机，仅在临时停电时启用，废气经抽排风系统抽至楼顶排风口处高空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来源于校内教职工上下班，地下停车场产生的汽车尾气由抽排风系统统一抽至校园地面绿地排风口处排放。

本项目新兴中学、沙河中学、鹤林小学、天府九小均于校内设置垃圾房，垃圾房产生垃圾房恶臭废气，垃圾收集站由专人负责清理和喷洒消毒药水，日产日清。鹤林幼儿园、红豆幼儿园不设垃圾房，不产生垃圾房恶臭废气。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的主要噪声来源是备用发电机、空调外机、和人类生活的机械噪声和人类生活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机房减振隔声、墙体隔声、安装消音装置、合理布局控制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废

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新兴中学（四川天府新区新兴中学）废水总排口、沙河中学（四川天府新区实验中学）废水总排口、鹤林幼儿园（四川天府新区祥鹤二街幼儿园）废水总排口、鹤林小学（天府新区第十小学）废水总排口、天府九小（成都天府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西区）废水总排口、红豆幼儿园（宁安幼儿园）废水总排口废水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新兴中学（四川天府新区新兴中学）、沙河中学（四川天府新区实验中学）、鹤林幼儿园（四川天府新区祥鹤二街幼儿园）、鹤林小学（天府新区第十小学）、天府九小（成都天府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西区）、红豆幼儿园（宁安幼儿园）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期间监测数据分析，本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中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四）公众参与

100%的被调查对象对成都天府新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新兴中学等 8 个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

五、验收结论

成都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树德中学天府校区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监测数据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中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环境管理制度较完备，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食堂、实验室、实验室及相应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完毕后，及时开展验收工作。

成都天府新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0 日

邵五冲 韩子新

成都天府新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新兴中学等8个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解承	四川中投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88078806	50781198402140026	解承	
郭贵华	四川省地质工程	高工	1388072003	81132519608085112	郭贵华	
朱新	四川华鼎球墨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880603620	51080219820111747	朱新	
高阳	四川中投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838033934	510824199610067217	高阳	